

真理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

考生姓名		系 所 組	學系(所) 組
准考證號碼			
複 查 項 目	原 來 得 分	複 查 得 分	
聯 絡 電 話			
E - M a i l			
複 查 回 覆 事 項	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考生簽章： _____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複查期限：請依下列時間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欲申請成績複查者，請填具本表，於 110 年 12 月 23 日(四)17:00 前傳真至「真理大學招生中心」，並以電話聯繫確認收到。傳真號碼：(02)8631-8024 電話：(02)2622-5283、(02)2629-0228。
- 二、考生不得要求重新評閱，僅得就甄試項目成績核計提出複查，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。
- 三、申請時必須檢附成績單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本表姓名、系所組、准考證號碼及複查項目、原來得分、考生簽章、聯絡電話、E-Mail 應逐項填寫清楚。